

# 黑龙江塔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本行近期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2024年10月24日，本行与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发生授信类业务1笔，金额800万元，业务种类为贷款，占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6.81%。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2722MA1CBT5P53，成立于2020-11-19，法人代表：田启隆，身份证号21004200101206756，注册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牲畜、家禽饲养，销售；蔬菜、水果种植，销售；牲畜、禽类屠宰；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肉、禽类罐头制造，销售；粮食收购；饲草种植，销售；农业机械经营租赁；饲料、农业机械及零配件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 （二）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塔河县隆

兴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塔河县隆兴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6.25%，与其一致行动人田立新合并持股 7.63%，已纳入本行关联方管理。

###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开展，条件不优于本行现有其他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无不合规情况。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 800 万元，占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比例 1%以上，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 **五、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次业务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批准。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兴安岭茂顺牧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已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笔关联

交易审核程序合规，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遵从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定价，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

特此披露。

黑龙江塔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